



证券代码:603369 证券简称:今世缘 公告编号:2022-032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7月3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28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顾祥悦先生主持,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董事顾祥悦先生、鲁正波先生的利益,上述两位董事均已回避表决。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虽已与国资部门预沟通,但仍需报淮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变更)》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董事顾祥悦先生、鲁正波先生的利益,上述两位董事均已回避表决。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虽已与国资部门预沟通,但仍需报淮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变更)》。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董事顾祥悦先生、鲁正波先生的利益,上述两位董事均已回避表决。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虽已与国资部门预沟通,但仍需报淮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369 证券简称:今世缘 公告编号:2022-033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7月31日在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1号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28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倪从春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变更)》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变更)》。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369 证券简称:今世缘 公告编号:2022-034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文件变更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世缘”或“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根据与国资部门预沟通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2年7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部分内容做了变更,并相应变更《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现将有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

一、预留问题

《激励计划(草案变更)》及其摘要删除预留相关内容,不再设置预留。

二、激励对象人数

变更前: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超过360人,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骨干。

变更后:

本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不超过345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骨干。

三、激励总量及个量分配情况

变更前:

本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250万份股票期权,约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125450.00万股的9.96%。其中首次授予1100万份,约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125450.00万股的8.77%;预留150万份,约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125450.00万股的1.19%,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12%。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激励对象获授的每一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权益数量(万份)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股本总额的比例
方志华	副总经理	24	1.92%	0.019%
胡耿吉	副总经理	24	1.92%	0.019%
李维群	副总经理	24	1.92%	0.019%
陈玖权	总经理助理	8	0.64%	0.0064%
周永和	总经理助理	8	0.64%	0.0064%
其他人员不超过335人		1012	80.96%	0.807%
首次授予合计不超过360人		1100	88%	0.877%
预留		150	12%	0.119%
合计		1250	100.00%	0.996%

变更后:

本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770万份股票期权,约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125450.00万股的0.614%。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激励对象获授的每一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人数	职务	获授的权益数量(万份)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股本总额的比例
顾祥悦	1	总经理	21	2.73%	0.017%
鲁正波	1	董事	16.8	2.18%	0.013%
方志华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胡耿吉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李维群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陈玖权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周永和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其他人员	不超过338人		648.2	84.18%	0.517%
合计			770	100.00%	0.614%

四、行权价格

变更前:

一、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

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29.06元/份。

在本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

二、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不得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得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本计划草案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

2.本计划草案公告前20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

3.本计划草案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

4.本计划草案公告前30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

三、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不得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得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预留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预留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3.预留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

4.预留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30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

变更后:

一、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

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56.24元/份。

在本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股票期权行权期间,若公司发生资

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

二、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不得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得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本计划草案变更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

2.本计划草案变更公告前20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

3.本计划草案变更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收盘价;

4.本计划草案变更公告前30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平均收盘价;

5.行权价格不得低于29.06元/份,也不得低于公司回购用于本次激励股份的平均成本价(56.24元/股)。

五、有效期

变更前:

本计划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计算,最长不超过72个月。

变更后:

本计划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计算,最长不超过60个月。

六、股份来源

变更前: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变更后: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已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份。

七、授予考核

变更前:

(一)公司业绩考核条件达标,即达到以下条件:

以2017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8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6%;2018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9%,且上述指标均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50分位值,2018年主营业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95%。

注: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结果,同行业为“制造业”门类下的“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分类下的全部A股上市公司,下同。

变更后:

以2020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0%;以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2021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20.5%,且上述指标均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50分位值,2021年主营业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95%。

注:根据证监会行业分类结果,同行业为“制造业”门类下的“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分类下的全部A股上市公司,下同。

八、解除限售考核

变更前:

1.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20—2022年,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条件如下表所示(包含预留):

行权期

业绩考核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

1.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0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4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

2.2020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9.7%,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同时不低于公司2018年度在白酒上市公司所处分位值;

3.2020年主营业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95%。

第二个行权期

1.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7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同时,营业收入增长率高于公司2018年度在白酒上市公司所处分位值;

2.2021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20.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同时不低于公司2018年度在白酒上市公司所处分位值;

3.2021年主营业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95%。

第三个行权期

1.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1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同时,营业收入增长率高于公司2018年度在白酒上市公司所处分位值;

2.以2021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21.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同时不低于公司2018年度在白酒上市公司所处分位值;

3.2022年主营业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95%。

变更后:

1.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22—2024年,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各年度业绩考核条件如下表所示(包含预留):

行权期

业绩考核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

1.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2%,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

2.以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基数,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

3.2022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21.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

4.2022年主营业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95%。

第二个行权期

1.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1.3%,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

2.以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3%,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

3.2023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21.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

4.2023年主营业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95%。

第三个行权期

1.以2018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90.6%,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

2.以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基数,2024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2.1%,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

3.2024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21.5%,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或对标企业的75分位值;

4.2024年主营业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95%。

九、股份支付费用

变更前:

(一)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Black-Scholes模型(B-S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公司测算得出每份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为4.528元。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28.77元(假设授予日收盘价格28.77元/股)

2.有效期为:4年

3.历史波动率:16.5128%(采用上证指数最近四年的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6901%(采用四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二)预计股票期权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进行分期确认。由本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假设公司2020年7月授予股票期权,则2020—2024年股票期权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首次授予期权份数(万份)	期权成本(万元)	2020年(万元)	2021年(万元)	2022年(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1100	4980.50	933.84	1867.69	1369.64	622.56	186.77

变更后:

(一)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Black-Scholes模型(B-S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1.标的股价:43.77元(假设授予日收盘价格43.77元/股)

2.有效期为:3.5年

3.历史波动率:18.23%(采用同期上证指数的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2.32%(采用同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二)预计股票期权实施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行权比例进行分期确认。由本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假设公司2022年10月授予股票期权,则2022—2026年股票期权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授予期权份数(万份)	期权成本(万元)	2022年(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2026年(万元)
770	2469.94	231.56	926.23	802.73	370.49	138.93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变更)》及其摘要、《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变更)》中的相关内容已按照上述变更内容同步做出变更,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369 证券简称:今世缘 公告编号:2022-035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变更)摘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权激励方式:股票期权。

●股份来源:公司回购已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份。

●本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770万份股票期权,约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125450.00万股的0.614%。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 中文名称: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King's Luck Brewery Joint-Stock Co., Ltd.

法定代表人 顾祥悦

股票代码 603369

证券简称 今世缘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4年07月03日

注册地址 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1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1号

经营范围 白酒生产、销售本公司产品;配制酒的生产、销售;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品牌管理;新产品开发;品牌战略管理;供应链管理;酒类代理;广告;企业资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公司2019—2021年业绩情况:

1.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营业收入	6,405,504,925.11	5,119,363,385.39	4,869,870,57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9,127,929.45	1,566,907,817.62	1,458,097,93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3,044,395.97	1,557,945,312.82	1,438,527,91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97,080,023.12	8,267,340,399.82	7,206,267,606.52
总资产	14,433,697,118.61	11,851,101,844.44	10,082,294,425.83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183	1.2490	1.16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183	1.2490	1.14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214	1.2419	0.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4	20.25	2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8	20.14	21.64

(三)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构成情况:

序号	姓 名	职 务
1	顾祥悦	董事长、总经理
2	吴建峰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3	鲁正波	董事
4	王卫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	周亚东	董事
6	戚成东	董事
7	张卫平	独立董事
8	刘加梁	独立董事
9	颜文强	独立董事
10	倪从春	监事会主席
11	王冬梅	职工监事
12	丁卫红	职工监事
13	丰林	副总经理
14	方志华	副总经理
15	胡耿吉	副总经理
16	李维群	副总经理
17	陈玖权	副总经理
18	周永和	副总经理

二、激励计划实施的目的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基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试行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执行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等管理制度,制订本股权激励计划。

本计划坚持以下原则:

(一)坚持依法规范、公开透明,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坚持维护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

(三)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结合,风险与收益相对称,适度强化对公司管理层的激励力度;

(四)坚持从实际出发,规范起步,循序渐进,不断完善。

三、激励方式及标的股票来源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已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份

四、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本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770万份股票期权,约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125450.00万股的0.614%。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激励对象获授的每一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五、激励对象的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

(一)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1.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

本计划激励对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试行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法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2.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为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骨干等,不包括外部董事(含独立董事)和监事。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计划授予涉及及的激励对象不超过345人,激励对象具体范围包括: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骨干。

激励对象中,董事必须经公司董事会选举,高级管理人员必须经公司董事会聘任。本计划涉及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外部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本次计划授予日以及本次计划考核期内于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任职并已与任职单位签署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三)激励对象的核实

1.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变更)》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在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

2.公司监事会应当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并应当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计划前5日披露监事会对于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亦应经公司监事会核实。

(四)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姓名	人数	职务	获授的权益数量(万份)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股本总额的比例
顾祥悦	1	总经理	21	2.73%	0.017%
鲁正波	1	董事	16.8	2.18%	0.013%
方志华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胡耿吉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李维群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陈玖权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周永和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其他人员	不超过338人		648.2	84.18%	0.517%
合计			770	100.00%	0.614%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B17

序号	姓 名	职 务
1	顾祥悦	董事长、总经理
2	吴建峰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3	鲁正波	董事
4	王卫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	周亚东	董事
6	戚成东	董事
7	张卫平	独立董事
8	刘加梁	独立董事
9	颜文强	独立董事
10	倪从春	监事会主席
11	王冬梅	职工监事
12	丁卫红	职工监事
13	丰林	副总经理
14	方志华	副总经理
15	胡耿吉	副总经理
16	李维群	副总经理
17	陈玖权	副总经理
18	周永和	副总经理

二、激励计划实施的目的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基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试行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执行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等管理制度,制订本股权激励计划。

本计划坚持以下原则:

(一)坚持依法规范、公开透明,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坚持维护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促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

(三)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结合,风险与收益相对称,适度强化对公司管理层的激励力度;

(四)坚持从实际出发,规范起步,循序渐进,不断完善。

三、激励方式及标的股票来源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已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份

四、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本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770万份股票期权,约占本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125450.00万股的0.614%。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激励对象获授的每一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

五、激励对象的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

(一)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1.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

本计划激励对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试行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法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2.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本计划的激励对象为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骨干等,不包括外部董事(含独立董事)和监事。

(二)激励对象的范围

本计划授予涉及及的激励对象不超过345人,激励对象具体范围包括: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骨干。

激励对象中,董事必须经公司董事会选举,高级管理人员必须经公司董事会聘任。本计划涉及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外部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所有激励对象必须在本次计划授予日以及本次计划考核期内于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任职并已与任职单位签署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三)激励对象的核实

1.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变更)》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在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

2.公司监事会应当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并应当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计划前5日披露监事会对于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亦应经公司监事会核实。

(四)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姓名	人数	职务	获授的权益数量(万份)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股本总额的比例
顾祥悦	1	总经理	21	2.73%	0.017%
鲁正波	1	董事	16.8	2.18%	0.013%
方志华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胡耿吉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李维群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陈玖权	1	副总经理	16.8	2.18%	0.013%
周永和	1				